

選老闆更要選制度

專題報導

【記者黃薰輝報導】慎選一家具有優良形象的企業前往求職，是大家都夢寐以求的願望。令人帶有優良印象的企業，不外乎這家公司具有高獲利率，老闆具有高超的經營策略等等。但是超級的老闆不該是你選擇的標竿。或許你記得「反敗為勝」這本書的作者艾科卡帶領美國第三大汽車廠克萊斯勒走過破產危機，但是你可能沒注意到，他的勝利是建立在大量裁減員工上，你可能會恍然大悟。

當你求職面試並通過，老闆一句「你明天可以來上班了。」隔天你帶著忐忑不安的心情，開始了第一天的工作。恭喜你，你已經獲得第一份工作了。

勞動基準法第二條規定，受僱主僱用從事工作獲致工資者，即謂勞工。除少數已公告行業外，將在現今的新鮮人、不具體的工作性質。有的藍領或白領（指勞工、管、你的一體適用。勞基法等規定）之最低標準，並且勞工、功、工。勞基法等規定）之最低標準，並且勞工、功、加班費在勞動契約中，凡低於勞基法規定之條件皆無效，在此有必須做說明。

當你的懷著戰戰兢兢的心情，來到應徵的公司，面對公司代表的詢問。或許你對職場的一切皆懵懂未知，但是你該可以更精明，對你所擁有的權益才有保障。首先面試時，你該公司之試用期規定，勞基法規定的是四十天以內；若某公司的試用期超過四十天，這家公司可能不會很重視員工的權利。

面試時，這家公司面試人員一般會問你所期望的報酬。大差異，業社在兩萬多元上下的工資是不智的，因為民營企業的大者會的就第一年的工資是較低的，但第二年一般會調薪20~30%，也常態就是第一年的調薪幅度。所以你不妨多了解這家公司，就其薪資結構、休假、加班費、升遷、考核、勞保、安全衛生、是否簽定勞動契約等等的規定，這對於你的權益影響很大。

勞基法規定每日正常工作不應超過八小時，每週工作總時數不應超過四十八小時，若加班2小時以內，每小時工資應按平日每小時工資加給三分之一，若再加班二小時，則應加給三分之二，每日最多加班四小時。女性同學也該注意產假規定，勞基法所定的產假是八週，薪資必須給付勞動基準法所定標準也。你的必備功課。

一家優良的公司，不外乎是否重視員工，是否有健全的人員薪資、升遷制度，另外是否檢驗標準，這家公司是否與工會（是全國簽約團體）或（是地方團體）有簽定團體協約。違反勞基法，使工會具有制裁公司的合法力量。工會罷工的力量。

另外，每個月所領的薪袋、扣繳憑單、假條等等，你該妥

不當。所謂不方調局最忍，檢受獲當恢。所後無皆查懲得
（要工市，遇局面公罰將求局勞所令等勞司將謂資協工以你等動將會
整以勞北證待會全，懲調可請臺舉司社行範以當訴在法公，進規所
不，可。無得局司等，有），件因覺工公等事遇待遇條工你勞貴法行
對待爭利勞若如到生令作先資有多。會衛法工原勞已許果位將全守
的於成自，結單位安遵你劣構對中的政單工完全對又將證議工行工勞完
方，則舉爭勞工勞、有資許否責資利勞，法鮮當允，負勞不各舉基業
。你件須別成國檢勞企存經條必個變全名符般保未先你的演，匿不一。
善是指原是理常忍受若。果是復但處常可接，罰效

另外，擔任軟體公司程式設計人員、金融保險業務員，「
公司與你的關係是「委任」關係，公司一般會與你簽定，「
委任契約」，規定分紅與業務量，風險較大，也無所
以較僱用關係，所以不受勞基法保障。

如果不慎有勞資關係上的問題，詢問並尋求勞工事務專業人士協助也是較為明智的方式，以下簡列接受法律諮詢、行政救濟與檢舉的專業團體及政府單位：工人立法行動委員會，TEL:23928777、臺北縣產業總工會，TEL:29666070、各縣市勞工行政單位（例：臺北市勞工局，TEL:27287015）。

2010/09/27